关于青浦区2019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0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0年1月9日在青浦区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青浦区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青浦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本区2019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0年预算草案提请大会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为便于各位代表审议，除本报告外，还提供了《青浦区2019年预算执行情况及2020年预算（草案）》、《区本级2019年预算执行情况及2020年预算（草案）》、《青浦区区级各部门2020年部门预算》、《青浦区2019年部分区级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和《青浦区2020年政府预算简明读本》。

一、2019年预算执行情况

（一）2019年预算收支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

2019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71889**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4.5%,较上年增长2.0%,加上级补助收入1186356万元、

调入资金118392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08901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25000万元及上年结转收入186902万元，收入总量 3897440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9905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2%，较上年增长1.9%，加上解上级支出93470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78245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25915万元及结转下年支出200757万元，全区支出总量3897440万元。全区预算收支执行平衡。

按照本区财政管理体制结算，区本级收入总量3016971万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608615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1.6%，加上解上级支出93470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89703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 25915 万元及上级专款结转下年支出199268万元，区本级支出总量 3016971 万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平衡。

(1) 区级主要收入项目执行情况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构成中，税收收入1796561万元，其中：增值税872803万元、企业所得税309710万元、个人所得税120706万元、城市维护建设税71527万元、房产税74960万元、其他各税346855万元；非税收入275328万元。

(2) 区本级主要支出项目执行情况

教育支出288337万元，主要用于各类教育事业发展支出，学校设施设备更新、二期课改仪器设备、地方教育附加专项经费、外语听说测试标准化考场、民办学校办学补贴等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 28858 万元，主要用于财政扶持、科技创新专项、张江专项、产业发展专项、科普活动经费、科技发展专项等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601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障、民政和就业等管理事务支出，老年人综合津贴、万人就业、残疾人社会保障、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费补贴和原统筹基金财政补贴、促进就业、残疾人康复服务等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136639 万元，主要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专用仪器设备购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车辆购置、医疗设备购置、城乡医疗救助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93617 万元，主要用于夏阳街道农民解困安置基地 01-01 地块、五浦汇 E 区、D 区和清河湾三期动迁安置房、住房解困、廉租房租金补贴等支出。

农林水支出 311302 万元，主要用于农业、林业、水利等管理事务支出，水利建设、农村综合帮扶、河道长效管理、生态廊道及公益林建设、农村村庄改造等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053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旅游、广播影视等管理事务支出，社区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管理和维护、公共文化建设、社区公共文化和体育建设、文化建设与服务、文献资源购置等支出。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5494 万元，主要用于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出资款、中小企业补贴、优先发展先进制造业

扶持、城市图像监控系统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3203万元，主要用于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专项、虹桥商务区专项扶持、软件信息业、文创产业扶持、招商引资专项等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23998万元，主要用于重点区域、地区重大产业结构调整专项、香花桥街道盈明养猪场禽畜补偿、环境污染源减排、优先发展先进制造业专项、监测管理运维等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923668万元，主要用于社区管理和公共设施等事务支出，建设用地减量化、崧泽高架西延伸工程、外青松公路（白石公路-江苏省界）、市容环境卫生管理专项等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144216万元，主要用于公路、道路改扩建工程、公共交通补贴专项、区管及农村公路及养护维修、公交候车亭设施维护、公交基础设施维护等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105454万元，主要用于公安、司法等政法部门管理事务支出，进博会配套项目、交通协管员及辅警工作经费、道口检查站日常运行及聘用特保、出入境及警用装备采购、监所管理运行经费等支出。

需要说明的是，2019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中执行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管理新要求对部门预算执行进度滞后及项目结余资金予以回收并统筹安排民生改善等急需项目支出，以及年初安排的预备费在执行中按照实际用途归入相应支出科目。

2019 年预算中按照《预算法》规定安排的区本级预备费66000 万元，主要用于政策性增资及按规定新增项目经费。当年度上级补助收入增加部分、政府性基金结余超当年收入 30%部分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等合计 89703 万元，按规定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 区对镇转移支付执行情况

2019 年，区对镇转移支付 136096 万元，增长 4.3%，其中：生态补偿转移支付 68520 万元，增长 7.7%；街镇重点工作“以奖代拨”3770 万元，增长 10.9%。主要是按照推进城乡发展一体化、体现基本公共服务均衡保障以及人口调控和管理服务的要求，继续加大对财力困难镇和重点工作推进的经费保障。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19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 140748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83.0%，加上级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130276 万元、动用上年结转收入 76388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38000 万元，收入总量为 1652146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 85858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4.8%，加上解上级支出 38 万元、调出资金 117047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70000 万元及结转下年支出 606477 万元，支出总量为 1652146 万元。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342100 万元，是政府以出让等方式配置国有土地使用权取得的全部土地价款，扣除按规定提取的国有土地收益基金等专项资金后的余额；支出 788057 万

元，按照国家规定用途安排支出，主要用于：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471857万元、土地开发支出1716万元、城市建设支出282286万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14196万元、公共租赁住房支出2981万元、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15021万元。

需要说明的是，预算执行中，受宏观政策调控影响，市财政局批复再融资债券额度和2015年地方政府债券项目调整，根据《预算法》规定，区财政局编制了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经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29次会议审查批准。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19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6093万元，完成预算的126.8%，主要是企业实际上缴利润收入数高于年初预期，加上年结转收入1665万元，收入总量为7758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6394万元，完成预算的98.8%，其中：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1040万元、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支出3615万元、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393万元、转移性支出1346万元，加上结转下年支出1364万元，支出总量为7758万元。

4.地方政府债务有关情况

经市政府批准，市财政局核定本区2019年末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1354000万元，其中：一般债务748000万元，专项债务

606000 万元。截止 2019 年末，本区政府债务余额 744306 万元，其中：地方政府债券 734692 万元；非政府债券融资 9614 万元。

（二）落实区人大预算决议情况

按照区五届人大四次会议有关决议和区人大财经工委的审查意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时重要讲话精神，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以“抢”的意识、“拼”的勇气、“实”的作风，统筹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保持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

1. 围绕促进高质量发展，突出精准发力振兴经济

着眼经济发展新常态，“加力提效”强化逆周期调节力度，着力发挥财政在扩大内需和结构调整上的职能作用，增强微观主体活力，推动产业转型和创新驱动，构建协同发展的产业体系。**一是全面落实更大规模的减税降费政策。**严格执行中央和市级各项降费减负政策要求，实行普惠性减税和结构性减税相结合，重点减轻制造业和小微企业税负，为实体经济降成本，促进我区经济高质量发展。**二是积极发挥政策杠杆作用。**实施积极财政政策并加大力度，引进高端人才、支持平台经济，建立健全人才集聚机制和产业集聚效益；聚焦重点产业发展、新型产业平台、科创中心等建设，支持发展特色产业、做强优势产业；进一步完善产业项目管理流程，科学安排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加强区级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审核拨付工作，2019 年拨付产业发展资金 55322 万

元。**三是着力支持产业结构优化。**着力打造长三角协同创新核心区和一体化的创新产业体系。构筑制造业发展新优势，发挥重大项目的带动作用，做大做长产业链；依托现有的优势产业基础，推动技术创新、产业集聚和能级提升；加快建设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现代金融、人力资源协同发展的产业体系；聚焦支持高新技术企业特别是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开展创新活动，努力推动优质服务资源的区域共享、优势互补。**四是研究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财税新机制。**深入研究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投入共担、利益共享”机制，配合中央、市级多次开展调研，通过实地走访、调查问卷、开展座谈等多种方式研究长三角区域整体竞争力加快提升的新型财政收入分配体制。

2.围绕创造高品质生活，突出优化财政支出结构

政府带头过“紧日子”，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统筹兼顾、有保有压，助力结构调整，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一是严格压减一般性支出。**进一步贯彻厉行节约各项要求，政府带头过“紧日子”引导部门继续压减一般性支出预算，压减率为13.6%；加强资金筹集，清理、整合、尤其是对年内不需支出的项目，全部调减由财政收回统筹，确保更多的财政资金投入到民生领域。**二是持续推进民生领域改革。**以支持推进社区卫生服务综合改革和教育综合改革为两大抓手，集中财力统筹用于保障基本民生领域支出。研究完善基层医疗机构政府投入机制；支持推进健康乡村建设、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落实保障智慧健

康小屋政府实事项目、教育综改各项重点改革项目经费预算，努力补齐民生短板。**三是不断完善社会保障扶持。**聚焦重点领域，联合相关部门研究制定和完善鼓励创业带动就业财政扶持政策、“西劳外输”就业补贴政策、长期护理保险试点养老服务补贴政策、文化发展专项资金实施办法等，充分发挥财政政策聚焦和引导作用，提高全区社会保障水平。**四是全力保障乡村振兴战略。**加大财政支农投入力度，落实美丽乡村建设项目资金，积极推进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莲湖村项目建设。开展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做好农村综合帮扶、绿色生产奖补、农业保险政策等农业、水利政策研究工作，试点开展部门内涉农资金源头整合，初步形成农业综合补贴项目“1+3”管理办法。**五是落实重点任务资金保障。**根据上级部门有关精神，做好进博会安全保障、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置综合演练、大数据资源平台建设、创建全国文明城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等项目经费保障。

3.围绕推进多领域改革，突出财政体制改革攻坚

财政领域改革多点突破，不断向纵深推进。**一是完善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根据本市《基本公共服务领域市与区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文件精神，围绕建立权责清晰的财政体制，梳理本区区与镇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情况，理顺部门分工。**二是推进“镇财区管”改革试点。**进一步完善“镇财区管”管理要求，对“镇财区管”两年的试点工作进行了梳理总结。同时，第二批试点实施徐泾镇、金泽镇财务总监委派。**三是深化国**

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完成电子支付业务流程梳理和调整，实现区级支付电子化预算单位覆盖率 100%，建立区级预算单位账户信息化管理，启动了重固、朱家角两镇支付电子化试点运行工作。**四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以预算绩效管理规范化、整体化、公开化建设为抓手，通过进一步完善绩效跟踪机制、推动绩效评价创新、强化评价结果应用，形成预算绩效管理的闭环，促进绩效管理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决算全过程。**五是加快政府会计制度改革。**扎实推进新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做好政策解答、业务辅导、查看新旧制度衔接、会计账务处理等工作。

4.围绕实现高标准监管，突出财政管理机制建设

从加强监管出发，牢固树立依法行政的理念，坚持厉行法治、依法理财。**一是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完成 55 家行政事业单位的国有资产清查核查工作，进一步健全完善本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制度体系，推进实现预算编制与资产配置的有机结合。**二是加强防范政府债务风险。**按照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牢牢把握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做好全口径债务日常监管，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加快构建债务风险防范长效机制。**三是贯彻落实政府采购制度。**为增强采购人的主体责任，强化集采机构功能定位，调整集中采购目录和限额标准；全面应用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实现电子采购全覆盖。**四是严格公务支出管理。**严肃财经纪律，加强公务活动支出计划审批管理和公务活动支出报销审核管理；对部分单位 2018 年度区级机关差旅费支出

执行情况开展检查，并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区级差旅费管理的通知》。**五是严格规范 PPP 项目运作。**按照财政部进一步规范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运作，坚决遏制隐性债务风险增量的工作要求，加强 PPP 项目管理工作，严格评审、牢守红线，清理规范存量项目。

过去一年财政工作取得的成效，是区委正确领导的结果，是人大、政协监督、支持和各位代表、委员关心、帮助的结果。同时，我们也看到，当前财政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财政收支平衡压力增加，财政收入增长放缓，支出刚性需求增长，收支矛盾开始显现；二是预算执行刚性约束有待增强，部分项目推进力度不强，实施进度偏慢，造成资金沉淀等；三是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尚未牢固树立，绩效管理的广度和深度有待进一步拓展。对此，我们将进一步增强忧患意识，坚持问题导向，抓住主要矛盾，精准施策发力，努力改进提高。

二、2020 年预算草案

2020 年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年，也是顺利完成“十三五”目标任务，研究编制“十四五”规划的关键年。**本区财政工作和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始终抓牢发展第一要务，把稳增长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按照区委决策部署，落实预算法和改革完善预算管理制度要求，牢固树

立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思想，进一步优化调整财政支出结构，把过紧日子作为长期坚持的方针，量入为出，量力而行；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有效统筹政府“三本预算”、结转结余资金，确保各项事业发展的总体投入力度，突出保障重点；深化部门预算改革，进一步完善项目库及其管理制度，规范和加强项目支出管理，严格项目立项；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新体系，进一步打破预算安排和资金分配中的“基数”依赖，着力强化零基预算管理，不断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推进部门三年支出规划，增强部门预算的前瞻性、严肃性、时效性；积极推进信息公开，提高预算透明度，促进政府效能提高。

根据《预算法》预算收支编制实事求是、积极稳妥的原则，充分考虑2020年面临的经济形势、经济社会发展预期目标、重点任务和国家宏观调控要求，以及落实国家财税领域改革等因素影响，本区“三本预算”统筹安排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

2020年，全区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134046万元，增长3.0%，加上级补助收入771180万元、上年结转收入200757万元、调入资金1315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65266万元，收入总量为3472564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295325万元，加上解上级支出119696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57543万元，全区支出总量3472564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按照本区财政管理体制结算，区本级收入总量2571840万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394601万元，加上解上级支出119696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57543万元，区本级支出总量2571840万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1）主要收入项目安排情况

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相关预期指标，2020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主要项目指标安排如下：税收收入1851507万元，其中：增值税875348万元、企业所得税299277万元、个人所得税110000万元、城市维护建设税70897万元、房产税90000万元、其他各税405985万元；非税收入282539万元。

（2）区本级主要支出项目安排情况

教育支出314603万元，主要安排各类教育事业发展支出，学校设施设备更新、消防基础设施整改、各类免费教育及帮困助学经费、地方教育附加专项经费、课程开发与建设经费等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36193万元，主要安排科技创新专项、高新企业入库培育、产业发展专项、科普活动经费、公共场所无线网络服务等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2429万元，主要安排社会保障、民政和就业等管理事务支出，老年人综合津贴、万人就业、促进就业、残疾人就业、城乡居民养老等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136832万元，主要安排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开办费（徐泾北）、医疗设备螺旋CT、专用

仪器设备购置、医疗设备免疫流水线、中山医院管理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35948 万元，主要安排住房解困、廉租房租金补贴、多层住宅电梯加装补贴、不动产登记全网通服务、既有住宅使用安全技术服务支撑等支出。

农林水支出 235930 万元，主要安排农业、林业、水利等管理事务支出，农村综合帮扶、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水（泥）处理处置、农业生产综合专项补贴、农村发展与改革、河道长效管理等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640 万元，主要安排文化、旅游、广播影视等管理事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广电系统专业设备采购、文化事业发展基金、移动媒体业务专项、设施设备维护等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39892 万元，主要安排淀山湖新城公司注资、西虹桥库克项目、优先发展先进制造业、十二五城市图像监控系统、北斗基地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6141 万元，主要安排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专项、金融集聚区项目、文旅产业扶持、软件信息业、服务业引导资金配套项目等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46230 万元，主要安排重点区域、地区重大产业结构调整专项、公共交通补贴、环境污染源减排、优先发展先进制造业专项、监测管理运维等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701425 万元，主要安排社区管理和公共设施

等事务支出,建设用地减量化、一体化养护保洁项目(夏阳街道、盈浦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管理专项、垃圾分类及环卫管理、市政设施养护及市容管理等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78221 万元，主要安排公共交通补贴专项、区管及农村公路养护维修、公交候车亭设施维护、船艇上排维修、公交基础设施维护等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 140177 万元，主要安排公安、司法等政法部门管理事务支出,进博会配套项目、分局及相关基地运行、科技、网安及人口项目、道口检查站日常运行及聘用特保、警用装备及综合窗口等支出。

预备费 62000 万元。根据《预算法》规定，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

上述各类支出与上年变动情况及具体项目，详见《区本级 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0 年预算（草案）》和《青浦区区级各部门 2020 年部门预算》。

按照中央、市委和区委有关“厉行节约”的要求，进一步严格控制“三公”经费。2020 年区本级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用财政拨款开支的“三公”经费预算合计 513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74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预算 74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2877 万元；公务接待费预算 767 万元。

此外，动用财政应收回存量资金18.8亿元，用于2020年政府性投资项目。

（3）区对镇转移支付安排情况

区对镇转移支付165508万元，增长21.6%，主要是生态补偿转移支付87207万元，增长27.3%；新增困难镇补助资金8000万元。重点投向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社区管理、文化体育、城市维护、农业等领域，加强区财政对基本公共服务的投入力度，提高各镇基本公共服务保障水平，缩小区域间基本公共服务的财力差异。同时，进一步优化完善街镇及村居“以奖代拨”激励机制，加大“以奖代拨”和生态补偿转移支付的力度，引导街镇及村居以各项工作取得实效为导向的财政转移支付分配机制，保障重点工作有序推进。

2.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0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961600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905000万元（已扣除按规定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中计提的教育资金和农田水利资金等）、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15000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500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22000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2100万元及污水处理费收入17000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1885万元和动用上年结转收入688595万元，收入总量为1652080万元。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1480048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1405079万元，包括征地拆迁补偿等成本性

支出 381626 万元、土地开发支出 1948 万元、城市建设支出 569918 万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69688 万元、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1104 万元、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78865 万元等；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1500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332 万元;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636 万元；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8163 万元；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3970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0868 万元等。加结转下年支出 133088 万元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38944 万元，支出总量为 165208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0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383 万元，加上年结转收入 1364 万元，收入总量为 5747 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747 万元，其中：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980 万元、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支出 2855 万元、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97 万元、转移性支出 1315 万元。需要说明的是，根据《上海市青浦区企业国有资本经营收益收缴管理办法》有关规定，以及市财政局有关文件精神和工作要求，2020 年起对国有独资企业上缴年度净利润的比例实行分类管理，并适当提高应交利润收缴比例，具体为：1、市场竞争类及金融服务类企业 30%，较 2019 年收缴比例提高 5 个百分点；2、功能保障类企业 25%，与 2019 年收缴比例持平。同时，将区级国资预算收入调入一般

公共预算的比例从2019年28%提高到30%。

三、切实做好2020年财政工作

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扎实做好“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资、稳外贸、稳投资、稳预期”工作，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不断创新完善与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财政政策体系，坚持“初心和使命”，更好体现财政在落实区委重大决策和重点领域改革，创新和完善宏观调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快建立现代化财政制度等职能作用。

1.聚焦服务两大国家战略，持续提升城市发展能级

全力支持国家两大战略实施，坚持新发展理念，着力打造门户城市、示范城市，推动青浦全面高质量跨越式发展。**一是全力保障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全面对标、自觉践行党中央、国务院角色部署，围绕“新标杆、新高地、试验田、新典范”战略定位，以更实举措全力落实好示范区建设总体方案，合力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建设；改革聚焦要素自由流动，促进产业集群发展，结合农民集中居住等政策，构建城乡融合发展新格局；打破区域藩篱制度壁垒，加快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投入共担、利益共享”财税分享机制建设。**二是持续放大“进博会”的溢出带动效应。**抓牢“进博会”永久举办地的重大利好，着力打造“上海之门”提升城市能级，加快建立健全进博会服务保障长效机制，保障进博会各项经费需求。积极承接“进博会”战略发展平台的资源溢出效应和消费带动效应，充分挖掘超大规模市场优势，发

挥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作用和投资的关键作用。积极建设“6+365”平台，打造国际贸易新高地，将虹桥商务区打造成为服务长三角、面向全国和全球的一流商务区。**三是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深入调研群策群力，协同完善相关财政政策，研究健全财政支持乡村振兴战略的政策体系，加快农业供给侧改革，争当长三角乡村振兴先行区；加快推进“美丽家园”、“美丽街区”、“美丽乡村”创建，加大对与人民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重点项目支持力度；结合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工作，优化财政支农投入，助推增强“造血”功能为主要内容的新一轮农村综合帮扶，切实发挥财政资金对乡村振兴战略的积极作用，确保财政投入与乡村振兴目标任务匹配。

2.聚焦加力提效财政政策，助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着眼经济发展新常态，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全面落实“六稳”工作要求，对标“四个论英雄”导向，推动产业转型和创新驱动，激发市场活力，转换增长动力，构建协同发展的产业体系。**一是确保财政收入可持续增长。**认真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等决策部署，坚决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措施，多管齐下、精准施策，进一步完善财政收入持续增长机制；通过优化营商环境，用好国家战略的溢出带动效应，大力发展平台经济，支持实体经济转型升级，盘活存量资金资产等多渠道开源弥补减收，重点关注利用财政性资金产生的收益。**二是切实支持企业转型升级。**抓住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机遇，引导产业合理布局，推动区域经

济产业结构升级与财政收入增长良性互动;用好引导基金等新型财政政策工具,引导社会资金投向我区重点发展的具有乘数效应的先进制造业、高新技术产业等领域，有效发挥市场力量，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有效发挥财政资金杠杆作用，助推产业转型升级；聚焦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推进重点区域转型,促进增强创新策源能力，促进提高城市经济密度，不断健全我区财政扶持产业发展政策体系，推动企业健康发展、转型升级。**三是围绕营造一流营商环境。**聚焦实施优化营商环境行动，打造“一网通办”品牌，加快推进“互联网+财政服务”；结合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积极参与市区两级共同参与的本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平台，主动对接市融资担保中心，开发更多符合我区产业特色和功能定位、有利于科技创新、转型升级的专项融资担保产品，建立专项融资担保产品业务办理绿色通道，助力各类中小微企业特别是科技型企业提供更加及时有效的融资担保增信服务，推动本区中小微企业融资环境进一步优化。

3.聚焦支持社会治理创新，服务城市发展和社会民生

聚焦公共安全、城市管理、民生服务等社会治理实事项目，突出重点领域，分类分项落实好财政资金保障，着力解决“老小旧远”问题,促进提高城市治理的科学化、精细化和智能化水平。**一是推进区域统筹协调发展。**进一步发挥财政调控职能，进一步完善区对镇财政转移支付方案,加大对财力困难地区特别是生态保护区域、经济相对薄弱地区的财政转移支付力度，加大“以奖

代拨”转移支付力度，重点关注受减税降费影响财政收支平衡压力较大的镇，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补齐实现跨越式发展的短板。二**是突出支持保障和改善民生。**进一步优化财政资金投入结构，推进教育现代化，贯彻落实各项社会保障扶持政策。大力支持就业创业，完善社会救助体系，支持养老服务能力提升，推进社区卫生服务综合改革，支持和引导社会事业更加健康稳定发展。发挥政府作用保基本，注重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加快普及民生短板，提升居民生活品质，努力提高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三是提高城市管理治理水平。**完善财政投入机制，将涉及城市管理和社会治理智能化综合服务纳入政府购买服务范围，有效保障城市道路、绿化林业、市容环卫、水利防汛等设施维护和管理项目，完善重点区域配套，改善居住环境。支持“智慧公安”、“智慧安防社区”、“十三五”城市图像监控建设，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升城市治理整体水平，提高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4.聚焦深化财政领域改革，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

围绕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坚持向改革要动力，聚力推动关键领域财政改革攻坚，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一是推进以强化预算约束为重点的预算管理改革。**完善预算编制与结转结余资金管理相结合的机制，聚焦基础设施、科技创新、产业转型、重要民生和基本公共服务等重点领域，做实做细部门预算项目库，细化预算编制，提高年初预算到位率；完善中期预

算规划管理，进一步完善3年滚动规划编制工作，强化对年度预算的约束性，提高财政政策的前瞻性和可持续性；提高财政信息公开水平，做好2020年预算和2019年决算公开，使财政资金在阳光下运行。**二是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全覆盖。**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全覆盖，加快构建覆盖“三本预算”和所有财政资金、资产的预算绩效管理新体系，实现资金、资产的统筹安排、优化配置，在更高水平上推动财政资金聚力增效，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坚持总体设计、全面覆盖，坚持深度融合、公开透明，坚持压实责任、约束有力，坚持远近结合、统筹兼顾，坚持分类分级、稳步推进，争取2020年底，区级率先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新体系，鼓励基础条件好的镇先行先试，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三是深化“镇财区管”制度改革。**在前阶段试点四个镇的基础上，进一步总结改革经验，从深化镇级财政管理体制改革入手，进一步完善镇级财务总监委派制度，做到全区八个镇全覆盖。**四是强化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围绕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依法开好政府规范举债融资“前门”，积极向市级争取地方政府新增债券额度，做好项目跟踪和资金拨付等工作；继续做好全口径政府性债务的统计分析，强化风险意识、守住底线思维，做好地方政府债务风险防控工作。**五是确保新会计制度平稳推进。**加强沟通协调，加强业务指导，积极组织培训，确保新旧制度衔接工作平稳有序；落实“放管服”

工作要求，规范代理记账机构资格审批流程，开展事中事后综合监管工作。

各位代表，2020 年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年，完成 2020 年预算意义重大。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的指导和监督，虚心听取区政协的意见和建议，坚定信心、迎难而上，开拓进取、扎实工作，更好地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确保圆满完成预算，为实现全区经济社会跨越式高质量发展和完成“十三五”规划的各项目标做出积极贡献！